

台湾法学研究
精要丛书

WTO

法律与政策专题研究

洪德钦 著

学研究
精要丛书

法律与政策专题研究

洪德钦 著

TO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WTO 法律与政策专题研究 / 洪德钦著.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4

（台湾法学研究精要丛书）

ISBN 7-300-05970-8/D · 1104

I. W...

II. 洪...

III. ①世界贸易组织-法律-研究

②世界贸易组织-经济政策-研究

IV. ①D996.1

②F74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98420 号

台湾法学研究精要丛书

WTO 法律与政策专题研究

洪德钦 著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总编室） 010—62511239（出版部）

010—82501766（邮购部） 010—62514148（门市部）

010—62515195（发行公司） 010—62515275（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河北涿州星河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965 毫米 1/16 版 次 2004 年 9 月第 1 版

印 张 23.25 插页 2 印 次 200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425 000 定 价 45.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台湾法学研究精要丛书

学术委员会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利明 王海南 江平 江伟

刘春田 石少侠 苏永钦 林勋发

姜明安 梁宇贤 黄立 崔建远

谢在全 曾世雄 赖源河 詹森林

总序

台湾法学研究精要丛书
WTO法律与政策专题研究

近二十年中，随着国家的进步，我国的法学研究无论在公法或私法领域均取得长足的进展，法学成果丰硕，法学英才辈出。以法律制度为研究对象的法学也就成为一个实践性和针对性极强的学科。我国要建立完善、合理的法律体系，其中的基础性工作，即理论的论证、框架的设计和实施中的纠偏等，都有赖于法学研究的进一步深入，这就对我国法学研究、法学教育机构和广大法律理论工作者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事实证明，法学研究水平的不断提高，依赖法学家、法律工作者的不断努力，而他山之石可以攻玉，学术界的交流、沟通，更成为法律人开拓视野，激发创造力所必不可少的外部条件。

台湾地区与祖国大陆同属大陆法系，法律文化渊源相同，其法制自民国时期即承袭德、日大陆法传统，发展至今，在民商法等领域已

形成较为完善的法律体系；加之两岸同宗，在同为市场经济和法制社会的情况下，对两岸法治实践与法学理念的研究，无疑会促进两岸法学的繁荣发展和两岸法治实践的共同进步。如此，以学术的推广在两岸之间架起沟通的桥梁，就成为一项极富意义的长期工作。

以科学的态度吸收一切优秀成果，促进学术交流和合作是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的重要特色。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成立以来，以其雄厚的出版实力、高水平的图书质量以及推广的丰硕学术成果，在中国出版业处于领先地位。

台湾政治大学、台湾东吴大学、台湾大学等是台湾地区高等院校中的佼佼者，其法学院更因拥有众多知名法学家而享誉学界，其严谨的治学作风、纵深的研究领域也使得一大批优秀的法学著作得以诞生。

为适应法学研究的新形势和新要求，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经过与台湾地区著名法学教授协商，决定共同推出“台湾法学研究精要丛书”，准备陆续出版一大批能全面反映和代表整个台湾地区法学领域高品位、高水准的学术著作。

这套“台湾法学研究精要丛书”包括民法、商法、诉讼法和行政法等四个部分，以台湾地区一批声望卓著的资深教授和中青年法学家为主体，聘请两岸法学研究、教学及立法机构的著名法学家组成学术委员会作为严格的评审机构，挑选若干部具有较高出版价值的法学专著，由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以达到促进两岸学术交流的目的。



2002年7月26日

自序

台湾法学研究精要丛书
WTO 法律与政策专题研究

世界贸易组织（WTO）于 1995 年正式成立运作，乃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国际经济体系之一件大事。WTO 已有 147 个以上会员，涵盖全球贸易总额 95% 以上，因此被视为国际贸易“联合国”。WTO 对国际贸易规则与各国贸易政策，因此带来巨大深远之影响。中国大陆及台湾地区在 WTO 架构下，从 2002 年起，也得开启经贸关系新页。台湾地区已发展为全球前十五大贸易大国（地区）。台湾地区得透过 WTO，贡献颇具特色之台湾经验。所以，WTO 对于台湾地区而言，相对也是一大挑战。

WTO 不但有组织建制，负责政策之推动与争端案件之解决；并且有一套完备之协定规范，以及多边贸易谈判机制，以有效追求其目标，包括藉由排除歧视待遇，促进贸易扩张与合作，增进世界资源有效使用与人类共同福祉。WTO 规范领域已从传统货品贸易，延伸

至服务贸易；以及与贸易相关之ㄧ些议题，例如环境、竞争、投资、智慧财产权、劳工标准、电子商务、文化材等广泛项目。本书选择性针对 WTO 一些重点议题，从事专题研究，包括农产品贸易、自动出口设限措施、环境与贸易、区域经济整合、WTO 争端解决，以及争端解决个案研究等项目。这些议题在经济日趋全球化时代，已愈显其重要性及复杂性。

本书作者 GATT/WTO 研究经验与学识背景，可回溯至 1985 年，当时作者正于伦敦政经学院 (LSE) 攻读法学硕士学位，依从 D. A. Chaikin 教授及 P. T. Muchlinski 讲座教授主修国际经济法及跨国公司法等课程。LSE 跨学门之综合研究方法，对作者思绪有很大的启发作用，大大开拓了研究视野。另外，作者于伦敦大学博士班期间，在 Francis Snyder 教授、Hiroshi Oda 讲座教授及 Mary Footer 女士三位座下，进一步学习欧体经贸法及国际经济法，奠定学院派研究基础。

作者曾经服务于“经济部国际贸易局”、东吴大学法学院、政治大学国际贸易系等机关及教学研究单位，从事 GATT/WTO 及欧体经贸法等相关工作。作者因此有机会接触及观察到广泛的政策议题，增加辨识议题之能力、掌握政策议题如何形成、运作、变迁、发展；以及如何交互作用、如何规范及有效因应等不同政策面向。吾人身处一个多元时代，这些实务上及学术上不同经验，谅对 WTO 研究有所助益。

司马迁《史记·刘敬叔孙通列传》有言：“千金之裘，非一狐之腋也。台榭之榱，非一木之枝也。三代之际，非一士之智也。”信哉斯言，一人之成长，受惠于多人之教导与照顾。作者特别感谢于政治大学法律系大学部及英国伦敦大学研究所硕、博士班就读期间，授课诸位老师之教导。另外对作者学习及研究工作曾经提供建议、帮助或关心之所有师长、前辈、同仁、朋友们，在此也一并敬谢。

作者曾经在台湾地区“教育部”公费支持下，得以在较无后顾之忧情况下，专心从事四年余博士班研究。作者回台后研究工作，多年来也持续获得“中央研究院”欧美研究所及“行政院国家科学委员会”之计划赞助及研究奖励，得以从事较为深度与宏观之研究，以及进行国外研究与实地考察等活动。另外，父母及家人对作者求学与研究过程，付出无限之关爱。作者对社会、同仁及家人长期教育、栽培及照顾之恩情，永铭难忘。父母恩重难报，谨此报恩于亿万分之一。本书荣获台湾“中央研究院”2003 年年青学者研究著作奖，对作者研究是一项肯定及鼓励。另外本书由台湾学林文化公司及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也是一项荣誉，谨此一并敬谢。

2004 年 9 月 6 日
“中央研究院”

目 录

台湾法学研究精要丛书
WTO 法律与政策专题研究

| | | |
|------------|----------------------------|----|
| 第一章 | WTO 研究方法论 | 1 |
| 一、 | WTO 研究简介 | 1 |
| 二、 | WTO 之重点议题 | 3 |
| (一) | WTO 协定规定 | 3 |
| (二) | GATT/WTO 争端解决 案件之议题 | 5 |
| (三) | 多边贸易谈判之 议题 | 7 |
| 三、 | WTO 之方法论与研究 方法 | 9 |
| (一) | WTO 研究之方法 论 | 9 |
| (二) | WTO 之研究方法 | 11 |
| (三) | 研究范围及摘要 | 14 |
| 第二章 | WTO 与欧美农产品 贸易政策 | 19 |
| | 前言 | 19 |

第三章

| | |
|-------------------------------|-----------|
| 一、国际农产品贸易的特性与问题 | 20 |
| (一) 农产品贸易之范围 | 20 |
| (二) 农产品贸易的特性 | 21 |
| (三) 农产品贸易谈判之问题 | 24 |
| 二、GATT/WTO 农产品贸易规定 | 26 |
| (一) GATT 相关规定 | 26 |
| (二) 美国义务豁免 | 29 |
| (三) 农业协定 | 30 |
| 三、欧盟与美国之农产品贸易政策 | 33 |
| (一) 欧盟农产品贸易政策 | 33 |
| (二) 美国农产品贸易政策 | 38 |
| (三) 欧美农贸政策之发展趋势 | 43 |
| 四、国际与欧美农产品贸易谈判 | 50 |
| (一) GATT 多边农贸谈判 | 50 |
| (二) 美国与欧盟农贸谈判 | 55 |
| (三) 美国与欧盟农贸纠纷 | 57 |
| 五、结论 | 61 |
| WTO 有关 VER 措施之规范 | 64 |
| 前言 | 64 |
| 一、VER 措施之特性与问题 | 65 |
| (一) VER 之意义与性质 | 65 |
| (二) VER 之发展背景 | 67 |
| (三) VER 之辩证理由 | 70 |
| 二、VER 措施与美国贸易政策 | 75 |
| (一) 美国 VER 措施之法律规定 | 75 |
| (二) 美国 VER 措施之贸易决策 | 81 |
| (三) 美国 VER 措施之实践与个案研究 | 85 |
| 三、VER 措施与欧盟贸易政策 | 93 |
| (一) 欧盟 VER 措施之相关规定 | 93 |
| (二) 欧盟 VER 措施之决策与实践 | 97 |
| (三) 欧盟内部市场与 VER 措施之发展趋势 | 102 |
| 四、VER 与 GATT/WTO | 111 |
| (一) VER 与 GATT | 111 |

第四章

| | |
|-------------------------------|-----|
| (二) VER 与 WTO | 118 |
| (三) 发展趋势与改革方向 | 126 |
| 五、结论 | 135 |
| WTO 有关环境与贸易之规范 | 140 |
| 前言 | 140 |
| 一、环境与贸易之相互关系 | 141 |
| (一) 环境与贸易之发展背景 | 141 |
| (二) 环境与贸易之问题性质 | 142 |
| (三) 环境与贸易之均衡发展 | 145 |
| 二、环境对贸易之影响 | 149 |
| (一) 环境之贸易效果分析 | 149 |
| (二) 环境政策与非关税障碍 | 151 |
| (三) 国际环境协定之贸易条款 | 152 |
| 三、GATT/WTO 有关环境政策之规定与实践 | 158 |
| (一) GATT 第二十条规定与实践 | 158 |
| (二) 环境与 GATT 乌拉圭回合 | 163 |
| (三) WTO 环境政策之相关规定 | 165 |
| 四、发展趋势、改革方向与永续发展 | 169 |
| (一) 环境与贸易之发展趋势 | 169 |
| (二) 改革方向与台湾地区因应 | 172 |
| (三) 国际合作、人类责任与永续发展 | 179 |
| 五、结论 | 193 |

第五章

| | |
|--------------------------------|-----|
| WTO 与区域经济整合之竞合关系 | 197 |
| 前言 | 197 |
| 一、区域整合与区域经济组织 | 198 |
| (一) 区域整合之概念与意义 | 198 |
| (二) 区域经济组织之种类 | 199 |
| (三) GATT 第二十四条规定 | 200 |
| 二、区域整合之效果与辩论 | 201 |
| (一) 区域整合之效果 | 201 |
| (二) 欧体个案分析 | 202 |
| (三) 区域组织与 GATT/WTO 关系之辩论 | 204 |
| 三、GATT/WTO 有关区域整合之规定与实践 | 207 |

第六章

| | |
|--------------------------------|-----|
| (一) GATT 第二十四条 | 207 |
| (二) GATT 1994 第二十四条释义了解书 | 211 |
| (三) GATS 第五条 | 214 |
| 四、区域经济整合之影响与发展 | 217 |
| (一) 对 GATT/WTO 之影响 | 217 |
| (二) 区域经济整合之发展趋势 | 222 |
| (三) WTO 之改革方向 | 227 |
| 五、结论 | 232 |
| WTO 争端解决体系 | 238 |
| 前言 | 238 |
| 一、贸易争端之意义与种类 | 239 |
| (一) 贸易争端之意义 | 239 |
| (二) 贸易争端之来源与背景 | 242 |
| (三) GATT/WTO 争端之种类 | 244 |
| 二、GATT/WTO 咨商体系 | 246 |
| (一) GATT 第廿二条规定 | 246 |
| (二) GATT 其他条款规定 | 248 |
| (三) WTO 咨商规定 | 249 |
| 三、GATT 争端解决体系 | 251 |
| (一) 第廿三条规定 | 251 |
| (二) GATT 第廿三条相关决议 | 254 |
| (三) 东京回合协定相关规定 | 255 |
| 四、WTO 争端解决之一般法律规定 | 260 |
| (一) 争端解决规则与程序了解书 | 260 |
| (二) 特别或附加规则及程序 | 265 |
| (三) 其他相关决议 | 266 |
| 五、WTO 争端解决之组织体制 | 267 |
| (一) 争端解决机构 | 267 |
| (二) 争端解决小组 | 271 |
| (三) WTO 争端解决体系之特征 | 280 |
| 六、WTO 争端解决体系之功能、影响与发展 | 289 |
| (一) GATT/WTO 争端解决体系之功能 | 289 |
| (二) 发展趋势及改革方向 | 294 |

第七章

| | |
|---|------------|
| (三) 兼论 WTO 争端解决体系对台湾地区加入 WTO 之意义与影响 | 300 |
| 七、结论 | 303 |
| WTO 个案研究：韩国乳酪产品案 | 308 |
| 前言 | 308 |
| 一、案例要旨 | 309 |
| 二、案例事实 | 309 |
| (一) 争端事实 | 309 |
| (二) 争端纪事 | 311 |
| (三) 争端要点 | 313 |
| 三、争端解决小组裁决内容 | 313 |
| (一) 程序事项 | 313 |
| (二) 实体争议 | 317 |
| (三) 裁决及建议 | 336 |
| 四、上诉机构裁决内容 | 337 |
| (一) 上诉程序 | 337 |
| (二) 上诉审查之主要争议 | 337 |
| (三) 上诉机构之判定及结论 | 338 |
| 五、案例评析 | 339 |
| (一) 程序事项 | 339 |
| (二) 表面证据案件 | 340 |
| (三) 实体问题 | 341 |
| 六、结论 | 345 |
| 第八章 | |
| WTO 之发展趋势与挑战 | 349 |
| 一、WTO 之发展趋势 | 349 |
| 二、WTO 之潜在挑战 | 350 |
| 三、WTO 之谈判议题 | 352 |
| 英文缩写 (Abbreviations) 对照表 | 354 |
| 索 引 | 356 |

第一章 WTO 研究方法论

一、WTO 研究简介

世界贸易组织 (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简称 WTO) 乃一不断发展之动态组织，不同研究方法试图解释此一新兴组织与发展方向。WTO 不但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国际体系之新的转捩点，同时也是国际合作之新典范。WTO 随着会员之增多，以及本身规范之扩大，已日益错综复杂，使 WTO 研究更具挑战性。¹

1 WTO 截至 2004 年 8 月底，已有 147 个会员，最近加入之两个会员是中国大陆及台湾地区 (Chinese Taipei)。另外，目前大约有 26 个政府申请加入 WTO，其中较重要者包括俄罗斯、沙特阿拉伯。详见 WTO News, *Press Releases*, press/252 and 253, 10/11 November 2001, pp. 1, 2.

WTO 研究乃一范围广泛之新学门，牵涉法律、经济、政治、社会、文化等全面性领域；交织着多国（地区）权力、财富、规则与政策等关系之竞争、合作、冲突与调和。WTO 是目前世界上最重要之国际贸易组织，攸关国际贸易规则之形成、执行与发展，直接或间接对各国（地区）经贸政策与经贸利益有重大影响。所以，许多国家（地区）纷纷成立专门机构，挹注大批资源，从事全方位学术研究或经常性观察评估。

WTO 规定与实践涉及诸多不同政策领域，例如贸易与环境、竞争、投资、劳工、服务、金融、科技等议题，对各国（地区）学者形成一项新的挑战，相对也是一项新的机会。WTO 研究因此有必要从事跨学门或跨政策领域之科际或政策整合之全方位研究，从宏观角度解决 WTO 实践所遭遇之共同问题，以促进 WTO 整体利益及各国（地区）和谐关系等综合性目标之达成。然而，WTO 研究由于专业化趋势不断增强、各会员或产业之问题也不尽相同，而使学者亦倾向以不同部门、不同议题作为研究对象，在此基础上不断涌现出各种不同之专题研究。²

本书之旨趣乃就 WTO 学门，选择性针对几项重点议题从事系统性、完整性及深度性研究。专题研究之目的乃为客观认识 WTO 重点议题之规定、意义、本质、目的、背景、演进、实践、发展、影响及启示等等诸多法规及政策面向，进而正确解读及掌握 WTO 之法律规定、政策精义、学理辩证及发展趋势。

WTO 专题研究也得从各项议题，归纳演绎出一些关联性、客观性及原则性结果，作为 WTO 研究之一般性基础，以期驾简驭繁地勾勒出一清晰有序之 WTO 学理光谱，并应用于 WTO 之实践观察。良好的研究，基于本身客观逻辑所建立之原则或理论，似有能力从事一些未来的推测。杨振宁院士因此明示：“学术研究最重要的，不是拘泥于精细的技术，而是要有能力掌握一个领域未来发展的正确方向。”³ 所以，专题研究乃 WTO 研究之一项重要方法及可行途径，对 WTO 复杂领域较能知其然，并知其所以然，以期知其所未然。

² WTO 一般性研究，参阅罗昌发，《国际贸易法》，台北：月旦，1996 年 10 月；邱政宗，《现代国际贸易法》，（上）（下），台北：永然文化，1994 年 10 月；以及黄立、李贵英、林彩瑜，《WTO 国际贸易法论》，台北：元照，2000 年 10 月。

³ 联合报，“岁月的智慧”座谈会，2001 年 4 月 23 日，第六版。另外参阅吕亚力，《政治学方法论》，台北：三民，1994 年 9 月，页 51, 52。

二、WTO 之重点议题

WTO 之重点议题或核心问题可从三方面加以观察：（1）WTO 协定规定；（2）GATT/WTO 争端解决案件；以及（3）GATT/WTO 多边贸易谈判之相关议题。

（一）WTO 协定规定

WTO 协定包括 WTO 设立协定及附件协定，附件协定又以 GATT 1994 最为重要。⁴ GATT 1994 法律条款及 WTO 各项协定皆是 WTO 重点议题，兹分述如下。

GATT 1994 法律条款：

第一篇 最惠国待遇原则与关税减让表

第一条 一般最惠国待遇

第二条 减让表

第二篇 各种非关税措施及争端解决

第三条 有关国内税与法规之国民待遇

第四条 有关电影片之特殊规定

第五条 过境运输之自由

第六条 反倾销税与平衡税

第七条 关税估价

第八条 输出入规费及手续

第九条 产地标示

第十条 贸易法规之公布及施行

第十二条 数量限制之普遍消除

第十二条 为保护收支平衡之限制

⁴ GATT 条文见 GATT, BISD, Vol. IV (1969), pp. 1—78; 中文译本详见《国际贸易法规暨惯例汇编》第一册, 1979 年 8 月, “司法行政部民事司”、“经济部国际贸易局”(编译), 页 1—129。WTO 相关协定内容, 详见 GATT, *Final Act Embodying the Results of the Uruguay Round of Multilateral Trade Negotiations* (Marrakesh, April 15, 1994); 中文译本详见“经济部国际贸易局”(编印), 《乌拉圭回合多边贸易谈判协定》(中英文对照本), 1995 年 10 月。

第十三条 执行数量限制之不歧视原则

第十四条 不歧视原则之例外

第十五条 汇兑管理

第十六条 补贴

第十七条 国营贸易企业

第十八条 经济发展之政府协助

第十九条 对特定产品输入之紧急措施（即俗称防卫措施）

第廿条 一般例外

第廿一条 国家安全之例外

第廿二条 咨商

第廿三条 剥夺与损害

第三篇 有关 GATT 之适用领域、效力、加入与退出等有关手续之规定

第廿四条 适用领域、边境贸易、关税同盟及自由贸易区

第廿五条 会员之联合行动

第廿六条 接受、生效及登记

第廿七条 减让之停止与撤销

第廿八条 减让表之修正

第廿八条之一 关税谈判

第廿九条 本协定与哈瓦那宪章之关系

第卅条 修正

第卅一条 退出

第卅二条 会员

第卅三条 加入

第卅四条 附件

第卅五条 本协定于特定会员间之排除适用

第四篇 有关协助开发中国家经贸发展之原则

第卅六条 原则与目标

第卅七条 承诺

第卅八条 联合行动

WTO 除了设立协定及 GATT 1994 之外，其他协定包括：

1. 农业协定
2. 食品卫生检验与动植物检疫措施协定